

本来只允许售卖瓜果蔬菜，这里却成了夜市

便民服务点 也要严格管



设置在便民服务点内的餐饮摊位。

本报记者 杨光 摄

本报讯（记者 杨光 实习生 李潘）近日，有市民向本报反映，在市区井冈山路德国小镇小区北门附近有一个便民服务点，每天下午商贩云集、摊点林立，给居民生活提供不少方便。但这个便民服务点还有人经营夜市摊，每天晚上经营到很晚才收摊，给周围居民的生活带来困扰。

8月27日下午6点，记者来到德国小镇小区北门附近的便民服务点。这里至少200米的人行道被摊贩们占据，有餐饮摊、水果摊、菜摊，还有卖衣服和日用品的摊点，热闹非凡。这些摊点分为两排，中间可供行人通过，但不少电动车、摩托车和机动车随意停放在马路边，对交通造成一定影响。人行道上垃圾也随处可见。

来买菜的市民张女士告诉记者，以前小商小贩都在小区北门附近的马路边摆摊，影响交通。如今这里设立了便民服务点，摊点都转移到人行道上。这些摊点每天下午4点多就开始经营，买菜和生活用品很方便。但其中一些夜市摊经营到晚上11点左右，给生活带来不少困扰，希望有关部门能进行管理。

理。

记者咨询了市城管局市容环卫科，一位工作人员说，目前便民服务点由各个县区进行管理。便民服务点的经营范围有要求，只能售卖瓜果蔬菜或开展家电维修，不允许经营夜市。

8月30日下午，郾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一位工作人员说，经过检查，发现该便民服务点确实有夜市摊，会对这个便民服务点加强管理，尽快取缔违规夜市摊。

记者观察

QQ: 464967701
TEL: 13839531587

声明

漯河日报社所属媒体对发布的原创新闻信息拥有合法版权，未经明确书面许可，严禁复制、转载或引用，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采购招标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受采购单位委托，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对漯河市文化旅游发展促进会秘书处所需漯河文化资料编撰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本次项目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18]73号。

二、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供应商须自身拥有印刷公司，且印刷公司必须为竞标单位法人独立拥有，资质审核时须提供有效的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等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3.供应商须拥有3名（含）以上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的编辑人员，资质审核时须提供职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4.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须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供应商应为独立供应商。

三、采购内容：漯河文化资料编撰。采购预算：60万元。

四、报名及磋商文件领取信息：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投标之前须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

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于2018年8月31日8时至9月6日18时，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请参考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说明：本次磋商实行资质后审，通过报名不视为通过资质审查，资质审查工作在磋商时进行。

五、磋商时间：2018年9月11日下午3:30。

磋商地点（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竞价室（郾城区嫩江路工商联大厦九楼）。

六、响应文件要求：1.供应商磋商时

须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标注、密封完好；2.磋商时须提交响应文件正本最终定稿的影印件（扫描或拍照）电子文档（按页码顺序编排入word或pdf文档）一份，影印件要求文字清晰，内容与响应文件正本完全一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七、联系人及电话：冯先生 0395-3162516

八、其他：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磋商项目不收取标书费及任何服务费。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8年8月30日

打一场养殖治污翻身仗

——贾姚村环境整治纪实

□本报记者 王海防 张晓甫
通讯员 李远方 付景杰

8月16日“百姓问政直通车”曝光召陵区万金镇贾姚村畜禽养殖污染问题。市畜牧局以深纠“四风”的决心、真转作风的韧劲，不推诿、不扯皮，对媒体发现的问题和群众关注的焦点照单全收，并立即制订整改方案，履行管行业、管环保的责任，狠抓督查指导，与召陵区等共同推动贾姚村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作顺利开展。目前，贾姚村环境整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宣传工作入脑入心

8月29日下午，记者驱车来到贾姚村，看到“杜绝村内养殖”“严格执行养殖规定”等宣传横幅悬挂在村头、街道，以前穿村而过的污水沟已经清理干净，沟内铺撒了消毒杀菌的生石灰。

贾姚村畜禽养殖污染问题被曝光后，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召陵区委、区政府专门抽调一位区委副书记主抓贾姚村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作；市畜牧局抽调干部专门进行督导检查。召陵区环保、公安等职能部门根据工作台账，强化配合联动，形成工作合力。

村民贾俊岭告诉记者，8月23日上午，召陵区政府和市畜牧局的两位干部与他促膝交谈，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贾俊岭觉得两位干部说得很在理，在村内搞养殖造成的污染影响了全村老少爷们，应该尽早搬迁、转产。他二话没说，爽快地答应搬迁。

工作人员耐心细致、有针对性的宣传发动、教育引导，奠定了坚实的民意基础，获得了村民的普遍支持。畜牧、环保等部门成立专项治理宣传工作队，通过张贴致群众的一封信、悬挂横幅、入户走访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村里党员干部带头关闭、搬迁养殖场（点），形成示范效应。村里按照“四议两公开”工作要求，召开会议，广泛征求意见，达成治污共识。

实干彰显治污决心

贾姚村有多年饲养生猪的历史，许

多农户将畜禽养殖作为全家主要的经济来源。但畜禽养殖污染带来的危害，使贾姚村不得不开一次彻底的治污革命。

8月17日至29日，市畜牧局所有党组成员在局党组书记、局长带领下，先后两次进村现场办公，督促指导工作。村内两条1.5公里长的排污沟污水已清理完毕，共抽污水150车，抛撒消毒杀菌生石灰18吨；填埋大污水坑一个；封堵排污口261个；全村57个养殖户的4949头生猪全部转移……这些实实在在的工作充分表明了政府治理畜禽养殖污染的决心。

“如今，大家都在积极配合猪舍搬迁，我是全村第四家转移生猪的。”村民程雪山说，他家饲养的生猪除出售外，还有少部分转移到附近合格的闲置养殖圈内。“政府有规定，积极配合生猪转移的养殖户有奖励。奖补款我已经拿到手了。”程雪山说。

推动养殖业持续发展

“污染治理不能一拆完事，必须按照抓环保与保供给并重的思路，坚持畜牧业发展与环境保护并举的原则，也就是猪要养、猪产业要发展、环境要保护。”市畜牧局负责人告诉记者。

接下来，市畜牧局将发挥贾姚村传统养殖的优势，把距离村子700米的一处可以存栏5000头生猪的废弃养殖场重新利用起来，吸纳具有养殖诉求的养殖户，成立畜牧养殖联合体，采取合作社加养殖户加基地模式，进行生猪集中养殖，推动养殖业结构升级，实现绿色美丽、提质增效、可持续发展。

“我们有信心把昔日的畜禽养殖污染典型变成示范性美丽生态牧场。”市畜牧局负责人说。市畜牧局将以此次整治畜禽养殖污染为契机，对全市各类畜禽养殖进行全面排查，加快推进畜牧业发展方式转变，提升漯河市畜禽养殖污染治理水平，促进全市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贾姚村的环境治理还在继续，新的建设即将展开。在不久的将来，一处花园式生猪发展养殖小区将脱颖而出；一个水清、地绿、空气清新的宜居贾姚村将展现在大家面前。